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以书面或电子文件的方式发给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星期三）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 0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通讯表决，会议以 8 票同意，1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资产整体公开招租的议案。

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桂圳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6,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65%的股权，自然人文良天持有其 35%的股权，该公司主要运营桂林天之泰大厦。

公司董事会同意桂圳公司将部分资产在北部湾产权交易所挂牌整体招租，本次拟招租的资产为桂林市象山区翠竹路 35 号天之泰大厦裙楼 1-5 层（建筑面积 22,171 平方米）和天之泰大厦西塔楼 1、6-12 层（建筑面积 8,921 平方米），拟招租总建筑面积合计 31,092 平方米；租赁期 9 年 11 个月（含免租期）；租金以评估值为基础，不低于评估值。

以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有限公司出具的《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拟挂牌出租涉及的桂林市翠竹路 35 号桂林市天之泰房地产年租金市场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桂资评报字（2025）第 0003 号】为依据，上述天之泰大厦裙楼 1-5 层和天之泰大厦西塔楼 1、6-12 层，起始租金分别不低于每平方米 36.5 元/月、每平方米 20 元/月。按租赁期 9 年 11 个月（含免租期）测算，租

赁期间租金总价不低于 11,462.07 万元。

天之泰大厦裙楼 1-5 层物业服务费为每平方米 5 元/月，天之泰大厦西塔楼 1、6-12 层物业服务费为每平方米 3 元/月。按租赁期 9 年 11 个月（含免租期）测算，租赁期间物业服务费总计约 1,637.65 万元。

上述资产租赁期间租金及物业服务费合计约 13,099.72 万元，最终以实际价格为准。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资产整体公开招租的公告》。

董事桂海鸿对本议案投反对票，反对理由：“本次议案涉及对桂林旅游旗下桂林天之泰大厦租金进行市场价值评估项目，鉴于议案本身重大且复杂，桂林旅游未给本董事预留充裕时间（至少提前两周预审时间）对桂林天之泰大厦的用途及评估价格合理性进行复核。鉴于此，本董事对相关议案投反对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9 日